



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由董事长召集并于2011年4月13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11年4月19日在北京市海淀区人大北路33号大行基业大厦15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此次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到11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举行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刘雷先生主持，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2011年4月20日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将于2011年4月20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

2、审议通过了《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事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2011年4月20日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3、审议通过了《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2011年4月20日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4、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北京三



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特此公告。

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 年4 月19 日